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（单位名称）的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消防装备建设项目第五批次（灭火救援装备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雷达生命探测仪、音频生命探测仪、视频生命探测仪、热成像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朗森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355.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17.97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可燃气体探测仪、有毒气体探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万安迪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371.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18.0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复合气体检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新禾嘉楷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57.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26.9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位移监测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华夏创维（北京）安全防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997.5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36.3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朗森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3月24日